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国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_Toc4850)**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_Toc18220)

[1.机构设置 1](#_Toc26782)

[2.人员配置及人员构成情况 2](#_Toc14232)

[3.主要职能 2](#_Toc10151)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4](#_Toc7092)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6](#_Toc8530)**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_Toc8151)**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6](#_Toc6171)

[1.产出数量 6](#_Toc11788)

[2.产出质量 7](#_Toc8558)

[3.产出进度 8](#_Toc21330)

[4.产出成本 8](#_Toc22135)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8](#_Toc3016)

[1.社会效益 8](#_Toc21514)

[2.可持续性影响 9](#_Toc5460)

[3.服务对象满意度 11](#_Toc19251)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1](#_Toc9361)**

[（一）财务管理 11](#_Toc12021)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1](#_Toc30206)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12](#_Toc12599)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12](#_Toc17856)

[（二）资产管理 13](#_Toc4089)

[1.资产总体情况 13](#_Toc19073)

[2.资产管理制度及过程管理情况 14](#_Toc32064)

[（三）绩效管理 14](#_Toc29740)

[（四）结转结余率 15](#_Toc32608)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16](#_Toc30097)

**[五、总体评价结论 16](#_Toc21638)**

[（一）评价得分情况 16](#_Toc6207)

[（二）存在的问题 16](#_Toc31670)

**[六、措施建议 18](#_Toc5142)**

**[七、附件 19](#_Toc22172)**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国誉咨字【202X】第XXX号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根据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北京市市级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京财综〔2024〕213号），结合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的工作安排，北京国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北京市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市妇联”）委托，组织实施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机构设置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市妇联”）成立于1949年11月，是中共北京市委领导下的北京市各族各界妇女的群众团体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

市妇联机关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联络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妇女发展部、权益部、家庭儿童部、社会工作部9个部室和机关党委（党建工作部），北京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妇联。市妇联所属事业单位共4个，分别为北京市妇女儿童服务中心、北京市妇女国际交流中心、北京市妇女干部学校和北京市妇女发展研究中心。

2.人员配置及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市妇联实有在职人员133人，其中行政编制67人，实际在职65人；事业编制74人，实际在职63人；聘用人员5人。离退休人员77人，其中离休人员3人，退休人员74人。

3.主要职能

市妇联的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主要职责如下：

（1）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首都各族各界妇女以及各类妇女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本市的有关规定，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2）紧密围绕市委和市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全市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首都的两个文明建设，积极促进首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3）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的思想，教育、引导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积极开展对妇女的教育培训。

（4）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市委和市政府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参与研究制定有关妇女儿童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5）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

（6）负责指导市妇联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及女性团体的工作。

（7）指导区县级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

（8）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拓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开展国际合作。

（9）承担北京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0）研究提出全市妇女组织参与社会建设的规划、计划和政策、文件；统筹协调妇联系统“枢纽型”社会组织建设；负责妇女儿童类社会组织业务审查和日常联系、服务和管理工作；协调指导各区、各有关单位开展妇女社会组织组建工作。

（11）组织指导推动和谐家庭创建活动和家庭文化建设等工作，指导各级妇联配合有关方面开展家庭教育活动；参与研究拟定有关儿童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助推动儿童发展规划实施；组织指导各级妇联开展有益于儿童身心健康的活动，宣传儿童优先理念。

（12）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市妇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家庭、妇联工作重要论述以及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着力强化妇女思想政治引领，着力团结妇女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着力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着力做实联系服务妇女工作，着力深化妇联组织改革，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引导凝聚广大妇女为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贡献巾帼力量。

2023年，市妇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紧紧围绕单位职能职责设定，符合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结合年度工作任务，既体现了单位履职范围内的常规工作任务，也结合特殊重要时点突出了年度新增特色重点工作内容。具体指标设置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 |
| （2023年度）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 | | | | | | |
| **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 | **预算支出总额** | **财政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9,090.432192 | 9,090.432192 | 6,242.516561 | 2,847.915631 |  |  |  |
| **整体绩效目标** | **整体绩效目标** |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妇联改革、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强化引领服务联系，以首善标准推进首都高质量发展发挥半边天作用。  一是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团结引领广大妇女更加坚定听党话跟党走。  二是以“巾帼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为主题，团结带领广大妇女在新时代首都发展中发挥“半边天”作用。  三是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在更高水平上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引领广大妇女并带动家庭参与家庭文明建设。  四是以做深做实维权关爱服务为抓手，切实把维权工作做在平常、抓在经常、落到基层。落实好党政主导的妇女权益维护五项机制，重点做好发现报告、联防联动、关爱服务、舆情应对以及工作监督，坚决守牢涉妇女儿童领域政治安全底线。  五是以深化妇联改革和建设为目标，不断增强妇联工作和妇联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 | | | | | |
| **其他**  **说明** |  | | | | | | |
| **活动** | | **绩效指标** |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 **度量单位** |
| 家庭文明建设 |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 | | ＝ | 1 | | 场 |
| 妇女儿童公益志愿服务 | |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高质量完成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 | 定性 | 高 | | 项 |
| 妇女维权及市妇儿规划编制实施督导 | |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公众对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的意识 | | 定性 | 好 | | 项 |
| 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及创业就业 | |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女性科技人才培育力度 | | 定性 | 高 | | 项 |
| 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及创业就业 | |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对口援建、京津冀地区妇女创业就业能力 | | 定性 | 高 | | 项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优秀女性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 | 定性 | 高 | | 项 |
| 妇女维权及市妇儿规划编制实施督导 | |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被服务妇女群众满意度 | | ≥ | 85 | | % |
| 家庭文明建设 |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体系建设 | | ＝ | 1 | | 个 |
| 家庭文明建设 | |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家庭教育课程开发和指导服务 | | ＝ | 1 | | 个 |
| 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 | |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男女平等意识提高 | | 定性 | 高 | | 项 |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市财政批复部门预算9,132.5223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6,310.654583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821.867803万元。资金总体支出8,798.6606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96.229987万元，项目支出2,802.430682万元。预算执行率96.34%。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市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深化巾帼建功系列行动，创新推出紧扣中心、服务大局的工作举措和项目，引领妇女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贡献。坚持深化家庭文明建设，积极为妇女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条件、搭建平台，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努力让尊重妇女、关爱儿童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市妇联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预期产出，有力保障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1.产出数量**

（1）广泛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接力开展分众化、互动式宣讲1000余场，线上线下覆盖妇女300余万。加强全媒体宣传阐释，推送信息3000余条，全网浏览量2.1亿人次，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妇女人心、走进千家万户。

（2）深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全市常态长效寻找各级各类“最美家庭”1.2万余户，最美家庭覆盖面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3）开展困难妇女专项司法救助，建立反家暴联动会商机制，受理解决妇女信访诉求1.8万件。

（4）有效推动、多部门协同，合力处置敏感舆情14件，坚决维护妇女领域政治安全。

（5）聚焦“一老一小”推动文明实践巾帼志愿“阳光站”建设，深入实施“春蕾计划”，共募集资金2000万元，真心真情救助帮扶困难妇女儿童，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妇女儿童身边。

（6）在北京市行业协会商会联合党委成立妇工委16个、快递企业妇工委8个，面向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女性建立“驿港湾”服务阵地800个，实现乡镇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全覆盖。

**2.产出质量**

（1）成功举办中关村论坛科技女性创新论坛及延伸系列活动，在全国率先将女科技工作者引领服务联系纳入常态化制度化。

（2）推进“114N”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市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实现全覆盖。

（3）深化妇女统战联谊和对外交流交往，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会议发声，讲好中国妇女故事。

（4）做深做实调查研究，市区两级聚焦推进生育支持政策建立健全、妇女创业就业、家庭教育指导、维护妇女权益、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深化妇联改革等重难点任务开展调研，形成一批调研成果，努力将妇女群众“问题清单”变为“幸福清单”

**3.产出进度**

市妇联工作贯穿全年，按照年初预算批复及年中预算调整情况，2023年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4.产出成本**

市妇联2023年全年预算数9,132.522386万元，资金总体支出8,798.6606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96.229987万元，项目支出2,802.430682万元，预算执行率96.34%。部门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2023年度，市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化引领服务联系职能，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不断开创首都妇女工作新局面。

一是把政治引领放在首位，学思践悟新思想焕发新气象。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和行动，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妇联各项活动和工作中，团结凝聚首都妇女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二是把服务大局作为重点，巾帼建功立业展现新作为。深化巾帼建功系列行动，创新推出紧扣中心、服务大局的工作举措和项目，引领妇女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贡献。

三是把守正创新作为动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呈现新风貌。坚持把推进家庭工作作为一项长期任务抓实抓好，持续打造最美品牌，以小家庭和谐共建大社会和谐。

四是把保障权益作为关键，维权关爱服务取得新实效。自觉扛起维护妇女权益的职责，把维权工作做在平常、抓在经常、落到基层。

五是把自我革命作为永恒课题，妇联改革和建设实现新拓展。坚持不懈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和改进自身建设，切实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党的得力助手。

**2.可持续性影响**

（1）创新开展对口帮扶协作，首次组织女科学家走北疆，全方位带动受援地妇女发展。进一步增进了与对口支援地区的交流交往交融，助力受援帮扶地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引导广大妇女勇于创业、敢于创新、踏实就业，引领更多的妇女实现就地创业、就近创业、灵活创业，为推动当地妇女发展事业提振信心，为推动当地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2）举办“巾帼奋进新时代，志愿引领新风尚”--首都巾帼志愿服务展示活动，展现首都巾帼志愿者和志愿家庭风采，引导广大妇女儿童和家庭投入到志愿服务工作当中，进一步弘扬了“奉献 友爱 互助 进步”的志愿精神，推动巾帼志愿服务品牌建设，扩大巾帼志愿服务的影响力，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推动了新时代巾帼志愿服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3）积极投入防汛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筹措百余万元资金及物资帮扶受困妇女儿童，开展灾后心理援助志愿服务行动，市区联动关爱慰问烈士家属，组建爱心妈妈团陪伴烈士子女健康成长，为抢险救灾、重建美好家园持续贡献“半边天”力量。

（4）创新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上下联动共同打造“我和我的城市”品牌，“童心筑梦 友好北京”等宣传语扮亮奥林匹克塔、京广中心、运河商务区等标志性建筑，以城市之光点亮儿童美好未来。

**3.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妇联积极宣传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关于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儿童全面发展的中国主张，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会议发声，在国际舞台讲好中国妇女故事。面向基层妇女群众开展“贯彻妇女十三大 跟党奋进新征程”短视频接力活动，展示各行各业女性牢记嘱托、跟党奋进，争做建设者倡导者奋斗者的时代风采和贯彻落实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的巾帼风貌。北京代表团接力宣讲获评最佳组织奖、小组优胜奖、最佳推文奖多个奖项，受到全国妇联通报表扬。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市妇联编制了《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汇编》，已建立《中共北京市妇联党组会议事规则》《北京市妇联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试行）》《北京市妇女联合会预算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实施细则（试行）》《北京市妇女联合会采购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对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均进行了规定，并明确了职责分工。制定了《北京市妇女联合会财务管理办法》《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办法规定，能够为内部财务管理工作提供较好的制度支撑，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2023年，市妇联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及市级财政政策和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与工作要求，按照《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汇编》相关规定，明确财务管理的职责和工作程序，促进财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保证财政资金安全完整，切实降低单位运行成本，保障单位各项工作开展。

资金支出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各项支出按照“逐级申报、逐级审批、合理授权”的方式，对资金使用环节严格管控，各项支出审批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对于单项或批量金额在15万元（含）以上的公务支出，实行大额资金支出集体决策制度，有效保证了资金支付的安全性、合规性。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市妇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5号》等相关要求，开展会计基础工作，设置会计账簿，对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通过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办公室财务负责往来款项的日常管理，设立登记往来款项的备查账，记录形成原因。定期或者不定期地对资产进行账务清理、对实物进行清查盘点等，保证财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和准确，能够全面、清晰地反映财务信息和预算执行信息，保证了会计信息质量。

**（二）资产管理**

**1.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市妇联资产总额账面净值1,966.01343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505.668933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333.861717万元，预付账款24.218800万元，其他应收款净额0.306500万元，固定资产净值800.230101万元，无形资产净值298.917594万元，受托代理资产2.809794万元，无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净值800.230101万元，包括：房屋和构筑物171.935259万元，占固定资产的21.49%；设备403.905876万元，占固定资产的50.47%，其中车辆为0万元；图书档案129.708605万元，占固定资产的16.21%；家具和用具94.680361万元，占固定资产的11.83%。

市妇联自用固定资产2,179.992031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00%，其中：在用2,118.856914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97.20%；闲置3.394342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0.16%；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57.740775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2.64%。

市妇联自用无形资产513.585696万元，全部在用，无出租出借无形资产。

市妇联处置资产46.653325万元，全部为固定资产，处置形式为无偿划转和报废。

**2.资产管理制度及过程管理情况**

市妇联制定了《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设置归口部门，明确岗位职责，确定资产管理责任分工，细化资产管理工作程序，明确固定资产的标准，建立了固定资产配置、计价、验收、登记、日常管理、盘点、处置、清查、信息管理等的全过程监管机制，规范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合理配置和使用单位固定资产，提高了资产使用效益。2024年初，为了进一步加强对资产的管理，市妇联新修订形成《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

**（三）绩效管理**

市妇联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管理绩效机制。

2023年4月-5月，市妇联扎实开展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实施2022年度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包括单位自评、重点项目部门评价、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项工作。

2023年7-8月，积极开展重点领域项目支出成本绩效分析，选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项目开展了成本预算绩效分析，与绩效目标相结合，从合理配置资源、规范预算资金分配等角度提升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明确了部分内容的成本定额，强化了成本绩效意识。

2023年8月，开展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全过程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绩效目标阶段性完成情况与预算执行情况实行“双监控”，对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存在的偏差及时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市妇联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的工作安排，对25个部门预算项目采取单位自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形成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对“北京妇女儿童公益志愿服务推进”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目前选定“妇女宣传思想政治引领”项目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工作，正在组织实施中；计划于2024年7月开始对2024年度上半年项目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从总体评价结果来看，各项目能够较好地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完成，绩效目标及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项目执行过程较为规范。

**（四）结转结余率**

市妇联2023年全年预算数9,132.522386万元，结转结余333.861717万元，结转结余率为3.66%，较上年结转结余率5.75%低2.09%。2023年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结转结余，其中基本经费结转314.424596万元，项目经费结转和结余19.437121万元。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市妇联2023年年初预算数9,401.479994万元，年度决算8,798.66066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6.41%，低于市级平均差异率（28.30%）。部门预决算差异率控制情况较好。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评价，市妇联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89.86分，评价结果为“良好”。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得分19.27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得分52.83分；预算管理情况得分17.76分。

**（二）存在的问题**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绩效目标设置与部门职责、重点工作任务、年度预算安排不够紧密；绩效目标和各项产出指标对应性不强，绩效指标中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但指标内容设置不够细化，可衡量性不足。

2.部分项目涉及子项目较多，且子项目间存在交叉，缺乏项目整体的统筹规划，对项目整体方案的统筹存在不足，项目需求调研方面还需加强，科学合理性还有待提高。部分延续性项目存在思维惯性和路径依赖，在前瞻性、创新性上体现不足。

3.部门整体和项目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没有制定充分的资金分配原则，部分项目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涉及调整较多，项目工作任务和预算需求匹配性有待加强，预算控制意识还需提高。

4.项目实施涉及购买服务事项较多，虽有《北京市妇女联合会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但未针对购买服务制定相关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有待规范。此外，对委托服务过程的指导和监督材料留痕还有所欠缺。

5.管理制度存在缺失。一是未单独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完善。在《北京市妇女联合会预算管理办法》中第七章对“预算绩效管理”进行了规定，明确了绩效评价工作由办公室财务牵头，但没有明确部门整体绩效管理的具体的职责分工、管理措施和操作流程，未见事前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纠偏措施等内容。二是部分项目涉及大型活动和对外宣传工作，未见关于应急预案和舆情管理相关方面的管理制度。

6.固定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资产动态库导出资产清单显示部分资产的使用部门、使用人、管理部门、管理人为临时部门、临时人员或为空值。进行了资产盘点，但未见盘点分析报告，不能有效呈现资产盘点情况。

7.项目效果资料的归集不充分，对项目实施呈现效果、产生影响的分析和挖掘有待加强。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方式比较单一，部分项目受益群体不明确，满意度调查问卷设计调查内容针对性不足，部分项目调查样本数量不足，影响调查结果的精确度，不能有效地反映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六、措施建议

1.根据单位职责、年度重点工作合理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各项产出和效益指标需对应整体绩效目标进行设置，提高指标细化、量化程度，提升指标的可考核性。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和理解，对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全流程的培训指导，增强绩效管理意识。

2.强化统筹和梳理各部门重点工作及项目预算的实质性内容，加强不同项目共同事项的统筹管理，避免项目内容存在交叉，边界不清晰。重视完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明确项目管理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厘清项目中子项目间的关系，发挥整体方案的指导作用，准确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和保障措施，保证项目有序开展。对于延续性项目可以从项目的各方面进行横纵对比分析，说明项目开展的可持续性，加强项目开展的前期论证，适度创新，体现项目的突破性、创新性。

3.加强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细化程度和精准性，提高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建立零基预算机制，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刚性约束。

4.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制度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过程管理控制，促进工作有效实施。

5.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制度的落实，及时更新资产信息，保证账实相符。根据《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第六章 第四十条中“（六）撰写资产盘点报告。现场盘点工作结束后，根据盘点情况撰写资产盘点情况报告，上报办公室负责人审核、主管领导审批”的规定，编制资产盘点报告，清晰反映资产盘点的结果，提高单位资产管理效能。

6.加强项目效益、效果资料的归集整理，注重绩效产出证明材料的充分性和完整性，对应产出体现相应的效果资料。注重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的前期设计，合理确定满意度调查对象范围，充分体现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七、附件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 **预算数（万元）** | | | **执行数（万元）** | | | **预算执行率** | | **分值** | | **得分** | | **指标解释** | | | | **评分标准** | | |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 资金总体 | | | 9,132.522386 | | | 8,798.660669 | | | 96.34% | | 20 | | 19.27 | | 部门全年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的比率。资金总体=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 | | | | ①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20分）。 ②该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 | | |
| 基本支出 | | | 6,310.654583 | | | 5,996.229987 | | | —— | |
| 项目支出 | | | 2,821.867803 | | | 2,802.430682 | | |
| 其他 | | | 0.00 | | | 0.00 | |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 | **三级**  **指标** | | **指标值** | | | | **完成值** | | | | | | **分值** | | **得分** | **指标解释** | | | | | **评分标准** |
|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0） | 产出  （30） | | | 数量  指标 | | 全年开展项目数量26个 | | | | 26个 | | | | | | 30 | | 4.83 | **产出数量**：计划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进度：**按时完成率=（按时完成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按时完成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成本**：单位产出相对于上一年度的节约额；②单位产出相对于市场同类产出的节约额；③部门公用经费的控制情况。 | | | | | 部门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并选择产出指标，合理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可量化的指标按照比率\*单项指标分值即为该指标得分。如果不能定量评价，则以定性的方式进行自评。 |
| 寻找“首都最美家庭”活动1场 | | | | 1场 | | | | | | 3.00 |
| 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体系建设1个 | | | | 1个 | | | | | | 3.00 |
| 家庭教育课程开发和指导服务1个 | | | | 1个 | | | | | | 3.00 |
| 质量  指标 | | 高质量完成巾帼志愿服务活动 | | | | 完成了2023年北京市学雷锋巾帼志愿服务月活动和“巾帼奋进新时代，志愿引领新风尚”--首都巾帼志愿服务展示活动，进一步弘扬了“奉献 友爱 互助 进步”的志愿精神，推动巾帼志愿服务品牌建设，扩大巾帼志愿服务的影响力，推动了新时代巾帼志愿服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 | | | | | 2.86 |
| 男女平等意识提高 | | | | 男女平等意识得到不断提高 | | | | | | 3.07 |
| 进度  指标 | | 按时完成全年项目 | | | | 2023年全年执行 | | | | | | 3.51 |
| 成本  指标 | | 部门整体预算控制在9,132.52万元以内 | | | | 实际预算支出8,798.66万元 | | | | | | 3.50 |
| 效果（30） | | | 社会  效益 | | 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公众对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的意识 | | | | 提高党政干部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领导力执行力，提升社会公众男女平等、儿童优先的认知度和共识 | | | | | | 30 | | 5.23 | **经济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社会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环境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持续性影响：**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部门工作效率提升措施的创新。**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 | 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指标进行填写，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对于效益类指标可从受益对象瞄准度、受益广度和受益深度上进行设计分析。 | | |
| 女性科技人才培育力度高 | | | | 开展23年度首都最美巾帼奋斗者选树，科技领域优秀女性占比超三成，培育宣传女科技工作者；筹办中关村女性科技论坛，展示了前沿科技领域女性的卓越风采和取得的突出成就 | | | | | | 5.37 |
| 对口援建、京津冀地区妇女创业就业能力提高 | | | | 新疆和田、兵团十四师两地共捐赠40万元助学款，通过加大在女性健康、女性创业发展等方面的支持帮扶力度，有效提升了当地妇女创就业能力，激励他们积极投身建设美好新疆进程 | | | | | | 5.23 |
| 优秀女性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 | | | 各类优秀典型得到宣传，妇女思想政治引领效果好 | | | | | | 5.23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被服务妇女群众满意度≥85% | | | | 98% | | | | | | 5.00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 **三级**  **指标** | | | | **指标值** | | | **完成值** | | | | **分值** | | | | **得分** | **指标解释** | | | | **评分标准** |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财务  管理  （4） |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 | | 建立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且完整、合规 | | | 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完整、规范 | | | | 1 | | | | 0.90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单位）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 | | |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 | |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管理要求，使用合规、安全 | | | 资金使用符合要求、执行较为规范 | | | | 2 | | | | 1.79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 | |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⑦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 | | |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 | | | 单位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 | | | | 1 | | | | 1.00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部门（单位）会计基础信息情况。 | | |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 资产管理（4） |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 |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规范 | |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但未对固定资产盘点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出具分析报告，制定整改措施 | | | | 4 | | | | 3.21 |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 | | |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⑥其它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8分，扣完为止。 | |
| 绩效管理（4） | | 绩效管理情况 | | | | 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 | | | 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进行矫正。 | | | | 4 | | | | 2.86 | **绩效管理情况：**考核部门（单位）在绩效管理信息的汇总和应用情况。 | | | | ①部门（单位）是否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②部门（单位）是否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每有一项不合格扣2分。 | |
| 指标 | | | | | | 2022年 | | 2023年 | 分值 | | 得分 | | 指标解释 | | | | | | 评分标准 | | | | |
| 结转结余率（4） | | | | | | 5.75% | | 3.66% | 4 | | 4 |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 | | | | | 部门结转结余率低于上年的不扣分；高于上年结余率，每高出1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说明：预算调整和结转结余指标，如非预算部门主观因素导致扣分的，在评分结果征求意见环节，经与相关部门预算主管处室共同研究，可作为例外情况酌情考虑。） | | | |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 | | | | —— | | 6.41% | 4 | | 4 | | 通过年度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对比，对部门的年度支出情况进行考核，衡量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 | | |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高于市级平均差异率（28.3%）的，每高出10%（含），扣0.4分，扣完为止。 | | | | |
| **合计** | | | | | | | | | | **100.00** | | **89.86** | |  | | | | | | | | | | |